

意趣人生

近几年来,因为工作的缘故,午间下班,多半已经过了饭点。又加上一个人在家,吃饭便成了不大不小的难题。自己做吧,费电费气,也费工夫,一人食量有限,多做一点便是浪费;叫外卖呢,倒省事,可那些预制菜,偶尔吃吃还过得去,经年累月地吃下来,胃口就吃没了,身子骨也觉着不大对劲。

前些日子,趁闲我去了趟后山。说是山,其实不过是第三小学与唐园广场之间隆起的一道土坡,上面稀稀拉拉长着些松树、槐树、杨树、椿树,还有些叫不出名字的灌木。平地里匆匆路过,从没正眼看过它。

那日阳光正好,暖融融的,像一张新打的棉被。我便信步走了上去。向阳的坡面上,枯黄的旧草根里,忽然撞见一片嫩生生的绿——是野菜,一丛丛、一簇簇,带着那么一股谦卑而倔强的劲儿,从泥土里探出头来。有叶片肥厚、边缘像锯齿的苦菜,有茎秆紫红、开着碎米粒般小花的野菜,还有我一眼就能认出的荠菜——那羽状的裂叶,仿如大地写给春天的信箋。

我不由心头一动。一个几乎被岁月封存的记忆,裹着遥远而潮润的乡土气息,轰然醒了过来。那并不是什么山珍海味的念想,只是一碗热气腾腾的——菜干饭。

菜干饭,说来也简单,就是把米饭和蔬菜一同煮了。信阳其他县区,管它叫“萝卜饭”。

记忆还停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。那时候淮河边的农村,虽说已分田到户,可多数人家的日子,过得还是紧巴。打下粮食,大半要用板车拉着,沿着尘土飞扬的土路送到乡粮站去——那是“公粮”,是任务,也是天经地义的事。剩下的一点口粮,常常捉襟见肘,尤其到了青黄不接的春末。

淮河岸边的农民,智慧都是从眼自然较劲里头磨砺出来的。他们懂得向大地伸手,也懂得感念大地的恩情。于是便有了“菜干饭”这么一说——这实在算不得什么精妙的烹调,倒更像一种过日子的道理。小孩子们放学回来,挎上小筐,带上铁铲

菜干饭

罗勇

子,跑到田埂上、河滩边,不多一会儿就能挖回一筐水灵灵的野菜:荠菜、灰灰菜、野油菜……再配上一两个窖了一冬、已经冒出黄芽的青萝卜,洗干净,切碎了,抓上两把白花花的米,一锅下了,添上井水,架上柴火,慢慢地熬着。

等着的工夫,是童年里最温暖的煎熬。

炊烟从各家烟囱袅袅地升起来,带着草木灰的香气,飘满了整个村庄。锅里“咕嘟咕嘟”地响着,是米粒、野菜和水合奏的一支朴素曲子。渐渐地,米香和野菜的清苦气混在一起,从锅盖缝里丝丝缕缕地溢出来,勾得人馋虫直动。

家里条件稍微宽裕些的,出锅前会从猪油罐里舀出一小勺雪白的猪油,往饭里一搅——霎时间,一股浓烈的、动物油脂特有的香气,像个小惊喜似的在厨屋里炸开了。那一勺猪油,便是菜干饭的灵魂,也是照亮清贫日子的一点点光亮。

那一刻,便觉着人间的至味,也不过如此了。

那个年月,一穷二白的临淮人,朴朴实实、厚厚道道。家里来了贵客,又没什么菜可招呼,临时宰一只下蛋的母鸡,便是顶高的礼遇。可一只鸡,既要待客,还要顾着一大家子,显然不够。主妇们便有了主意:

把鸡肉连骨头剁成小块,裹上一层雪白的面粉,在烧热的大铁锅里抹上一点油,慢慢煎、慢慢炕,直到两面都煎成诱人的金黄色。然后兑上满满一锅水,放进自家种的丝瓜——刮了皮,切成块——有时碰上庄上有卖豆腐挑子经过,便会买上几块豆腐,划开放进锅里,大火烧开,小火慢炖。不多时,一锅乳白色、热腾腾的汤就成了。汤里有肉的鲜香、有面糊煎过的焦香,丝瓜是清甜的、豆腐

软嫩嫩的。端上来,连汤带水,吃得人额上冒汗,心里头舒坦。这,便是如今固始鼎鼎有名的“面炕鸡”的雏形了。

后来,日子慢慢好过些,人们又照这样子做了猪肉和鱼,便有了“面炕肉”“面炕鱼”。这些吃食渐渐上了城里人的饭桌,成了固始人待客的招牌。只是如今,很少有人再去追问它们的来历了。

这个春天,因为后山那一片新绿,我仿佛又跟那段遥远的岁月接上了血脉。我开始留意节气,也留心天气。

每天中午下班,不再踌躇该去哪里吃饭,而是骑上小电驴,悄悄上山。随身的小布袋里,多了一把小巧的铁铲子。

山坡上,我弯下腰,学着儿时记得的样子,用手轻轻拨开杂草,寻着野菜的根部,铲子轻轻一挑,一棵完整的野菜便落到掌心里。空气里满是泥土被太阳晒过的腥气,混着青草和野菜被掐断时迸出来的清鲜味。不消多大工夫,小布袋便鼓鼓囊囊,沉甸甸地,装满了这个春天的意思。

回到家里,把野菜仔细择了洗了,剪去枯叶和老根,在清水底下一遍遍地冲,直到每一片叶子都碧绿碧绿的,像翡翠似的。萝卜、姜、蒜苗都切好,泡好的腊肉和香肠也切成小块,再淘一碗上好的粳米,一起放进电饭煲。等腊肉的咸香、米粒的甜香和野菜的清香在煲里融到一处,满屋子都是香气。那香气复杂,又分明——一头连着眼前安安稳稳的日子,另一头却牢牢扎在那片贫瘠而温情的故土上。

上山次数多了,也常常碰到其他采野菜的人。他们多半是住在附近的老头、老太太,提着竹篮子,腰倚

傍着,手脚却比我利索得多。他们会好奇地打量着我:“小伙子,你也爱吃这个?”一位满头白发、面容慈祥的老阿姨主动跟我搭话。我笑着点头:“是啊,总觉得比菜市场里买的香。”老阿姨脸上的皱纹舒展开来,像一朵秋日里的白菊。“现在的年轻人,谁还认得这些哟。我采了要带给孩子们,让他们也‘忆苦思甜’一下子。”她笑着说,语气里带着点不易察觉的得意,也带着点落寞。阿姨从篮里抓出一大把野菜塞进我的布袋:“拿去拿去,我采多了也吃不完,就是采着玩,活动活动筋骨。”

从那以后,我常在山坡上跟这些可爱的老人遇上。他们总要把采到的野菜分我一些,教我认出那些我叫不出名目的野菜,细细地讲哪种最嫩、哪种味道最好。

我常把做好的、颜色斑斓的菜干饭拍下来,用微信发给在外地工作、求学的儿女。他们总是第一时间就回个笑脸,或是一串竖大拇指的表情,附上一句:“看着真香!爸你多吃点好的,别总凑合。”然后便不再多说什么了。

我在想,这碗盛着我整个童年和浓浓乡愁的菜干饭,如今到了孩子们眼里,大概不过是一张色彩鲜亮的图片罢了。天气一天天热起来,山上的野菜季也快过去了。原先郁郁葱葱的坡地,慢慢露出了泥土的本色。但那股清香,仿佛已经渗进了我的骨子里。

也许,这就是日子本来的样子:它一直推着你往前走,不肯让你长久地停在哪一处。待得久了、惯了,便觉得理所当然,好比今天的饱暖;改变不了的,便学着调一调自己的心思,好比儿女长大注定要远行。很多时候,烦恼和快乐,也许不在境遇本身,而在你挑了哪一头。

天色慢慢暗下来。我站在窗前,望着那座轮廓渐渐模糊的土坡。恍惚间,我又看见了那些佝偻而认真的身影,在春天的新绿里缓缓地动着。

下班回家。厨房里,中午剩下的菜干饭还留着一点余温,仿佛还在无声地吐着最后一缕香气。

豫南山村的夏夜,透着古朴与安宁。当落日沉进山坳,白日积攒的燥热便一点点褪去。温柔的晚风穿过山林田垄,拂过溪涧荷塘,裹挟着山间青草、稻田禾香与湿润泥土的气息,轻轻包裹过来,将山村夏夜的静谧渲染得淋漓尽致。

月色朦胧之时,蛰伏的萤火虫早已告别睡眠惺忪,它们从藏身的草丛深处,稻禾叶间和灌木枝隙悠悠飘出。它们振动薄翼,点亮尾部的光囊,起落间,一点一点细碎的微光,不夺目、不张扬,轻轻柔柔地舞动暮色,像揉碎的星光,静静闪烁在山乡的烟火人间。

流萤随性翩跹,高低起落,聚散无拘。有的贴着青禾缓缓飞舞,点亮叶尖垂落的夜露;有的绕着村边篱墙流转,轻拂墙角细碎的野花;有的顺着徐徐晚风,掠过平静的塘面,给幽暗的池水缀上星星点点的光亮。虫鸣声声,蛙鼓阵阵,晚风潺潺,萤火漫过乡野,为寂静的村夏平添万般灵动。

被夜幕吸尽白日暑热的夏夜,是透着野性的山里孩子最欢快的时光。晚饭后,小伙伴们不约而同地奔出自家宅院,聚拢在村口槐树下或生产队的打谷场上。除了老套的捉迷藏,就是乐此不疲地捕捉萤火虫。那时的乡村,萤火虫多得像满天繁星,闪烁在暮色四野。我们瞄准目标,屏住呼吸,踮起脚尖,抬手轻轻一扣,掌心合拢,就锁住一颗细碎柔和的绿光。更多的时候,是追着漫天流萤奔跑,夜色里清脆的笑闹声,碎碎地落满塘埂田头。

有些时候,为了锁住萤火虫的一星亮光,我们会在口袋里揣着早已准备好的墨水瓶。墨水瓶是反复刷洗好几遍的,干净通透,一点墨渍都不会残留。捉住萤火虫时,双手轻轻合起,拢住那一点温软的光,慢慢塞进瓶中,瓶盖不会拧紧,只虚掩一道缝隙透气。不消片刻,瓶底便聚起数点微光,在瓶身里缓缓飘荡,晃出一小片柔和星河,暖光映得孩童眉眼发亮。待抓到几十只时,瓶中绿光层层叠叠摇曳,攥在掌心一路奔跑,心底的喜悦,连晚风都衬得格外轻快。

疯得太久,就会被各家的大人吆喝着捉回摔在床上。虽然躺在床上,悄悄捧出墨水瓶久久不肯放下,看微光在瓶内缓缓流转,亢奋得难以闭眼入睡。可天一亮,满心欢喜尽数落了空。大半萤火虫静静僵卧瓶底,只剩寥寥两三只奄奄一息,尾端仅余下一丝淡得快要消散的绿光。满脸酸涩时,心里想:要是这瓶里的萤火虫一直闪闪发光该多好?

有年夏天,轻易不肯外出的姥姥来我们家小住,这是我最快乐的童年时光。因为姥姥特别疼爱我们,每次去姥姥家,她会变着法儿为我们做最好吃的饭菜。因为姥姥善良、贤惠和爱心,她也是所在乡村里最受尊敬的长辈。那天晚上,为了表达对姥姥的敬爱,我将捕捉的 20 多只萤火虫,装在墨水瓶里悄悄举在姥姥面前:“姥姥,送您一瓶萤火虫,给您晚上照明,好看吗?”正在昏暗的柴油灯下纳着鞋底的姥姥抬起头,微笑着摸摸墨水瓶,又轻轻拍拍我的脑袋,轻叹道:“会发光的萤火虫多可爱呀,闷在瓶子里多可怜呀,到了明天它会没命的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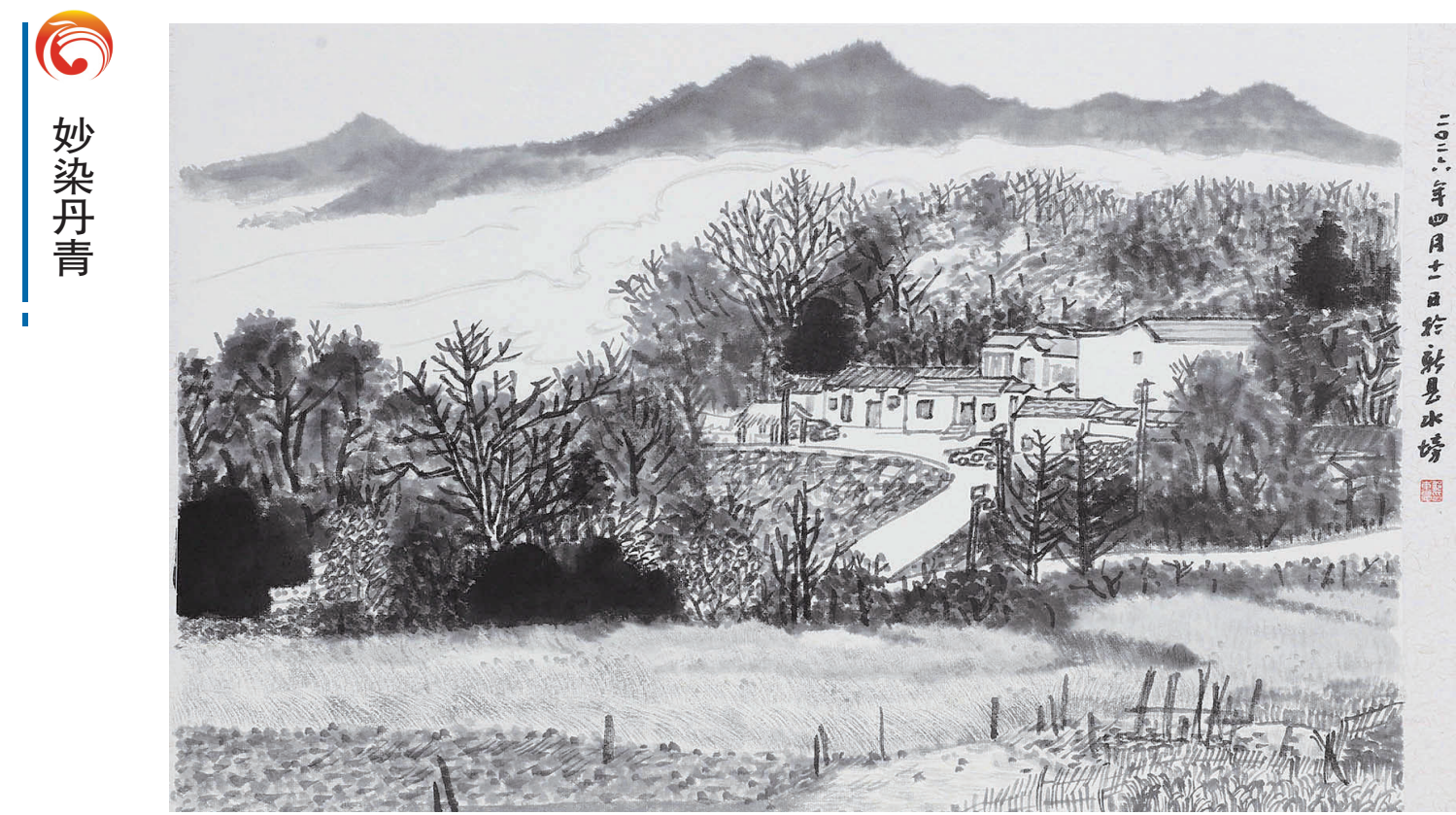
月色浅浅,山林寂寂。姥姥抚着我的肩,我双手捧着发光的墨水瓶,一老一小,走出家门,穿过邻舍,来到村头的柳树林。柳树林在村头的拐弯处,一边是漾着波纹的水塘,一边是蛙声一片的稻田。我最后看一眼瓶里微微闪动的光点,轻轻掀开瓶盖,看着一只只萤火虫缓缓升空,重新汇入漫山遍野的流光里。

此后几十年过去,人生经历的如烟往事,许多都变得模糊不清,唯独那年夏夜,姥姥带我放飞瓶中流萤的一幕,仍清晰留存在脑海深处。在蓦然回首间我时常愧疚:年少只贪恋一瞬璀璨,却不懂笼住的一星光亮,便是困住一种生灵整夏的生命始终。故乡的夏夜依然,流萤漫天摇曳的微光,还是那么清晰可人吗?儿时追光扑萤、瓶盛星火的旧事,藏着豫南山乡最朴素的烟火光景,也藏着我刻在烟火岁月里,最温柔、最难忘的故乡念想。

一方水土

故乡夏夜的萤火虫

东方春晓



国画

邹东升作

心路撷珍

指示灯“滴”的一声亮起,幽幽的绿光在昏暗的货架深处向我眨眼。我站在花卉市场旁的驿站里,指尖触碰到包裹的一瞬,思绪却猛地被拽回了 2008 年的上海。

那是东华大学门口,没有门禁,没有货架,只有水泥地和小贩的喧嚣。那时候,快递是个稀罕词,也是个麻烦事。“四通一达”的包裹像小山一样堆在路边,分拣员按学院分成一堆一堆。我必须蹲下去,亲手扒开层层叠叠的纸盒,在一片狼藉中寻找属于自己的那份期待。负责看摊的老板总扯着嗓子喊,那口音里带着江浙一带的软糯:“小朋友,快来窺窺,别弄丢了!”真正的快递员很少露面,要是找不到,还得劳烦老板拿着老人机费力联系上游。现在回想起来,那种原始而笨拙的方式,竟有些不可思议。

画面跳转得很快,仿佛快进键被按下。2014 年,我从北京回到家乡河南固始县,住在利民路的巷子里。在这个豫南小城,快递变得比大城市更“负责任”。我在当当网、亚马

逊买书,电话总会准时响起。一位骑着半旧电瓶车的师傅停在巷口,头盔都没摘,满头大汗地把书递过来:“我是中通的,怕下雨,给你放门口了。”或者是另一位:“我是韵达的。”那时候,快递公司和人之间的关系很近,近到你记住对方头盔下的汗水。

也就是那两年,沿街的门店多了

然而没过太久,这种割据就被打破了。大约 2016 年,“菜鸟驿站”这个名字闯进了县城。短信取代了电话,取件码取代了姓名。不同公司的快递混在一起,按区域而不是按品牌分类。走进驿站,报一串数字,老板就能翻出你的包裹。后来连“妈妈驿站”也多了起来,大家习惯了按地点找件,不再关心它是哪家快递。这种

取快递

李晓东

起来,那是快递的“门店割据时代”。韵达在西苑饭店附近,申通在白寺地。只要你说出一个名字,老板就能从成堆的包裹里精准地把它拎出来。他们甚至对熟客的购买习惯了如指掌,谁家爱买衣服,谁家经常给孩子寄奶粉。那时候我们还不懂什么叫“大数据”,只知道那是老板脑海里的账本。

混战之后的归一,让取件变得高效,但也让那些曾经自报家门的快递员,渐渐隐入了后台。如今,京东、美团、冷链物流也已通达固始县城。这些变化悄无声息,却实实在在地缩短了城乡的距离。而我手里握着的这个刚刚被绿灯“照亮”的包裹,仿佛这是 15 年变迁的一个注脚。

诗二首

王晓菊

那年夏天在旅途中

与你的睡梦同时 稻穗的籽粒渐渐饱满 槐花的香气在矮墙上静静蔓延	绿皮火车的墙壁 和父亲的背一样 安稳 可以静静依偎 可以沉沉入睡
风 从南面的窗子进来 从北面的窗子出去	
在这中间 你睡在堂屋的短腿桌子上 先前露着肚皮 后来被盖上有汗味的衬衫	灰色松鼠的核桃 在铁轨上碎开 像父亲年轻时的 咳嗽一样轻轻 像盛夏凋落的 槐树叶一样微微
那天父亲五点半下班 六点半到家 六点之前 母亲在院子里摘黄瓜	熟睡的女孩皱了皱眉 像带着雨水开放的 蓝色小花一样 微微

